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股东汪东升、林容、管四新、罗赞、陈秀琴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8年8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汪东升先生、林容女士、管四新先生、罗赞先生、陈秀琴女士计划在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2018年8月28日，公司收到汪东升先生、林容女士、管四新先生、罗赞先生、陈秀琴女士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通知。

现将其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内容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48），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计划内容如下：

1、减持股东：汪东升、林容、管四新、罗赞、陈秀琴

2、减持股份来源：二级市场购买股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股份。

3、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4、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5、减持数量和比例：

| 姓名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减持股份占 公司总股本 比例 | 减持股份占 个人持股总 数比例 | 减持方式 | 减持原因 |
|-----|---------------|----------------------|-----------------------|------|--------|
| 汪东升 | 不超过 185,085 股 | 0.0464% | 13.22% | 集中竞价 | 个人财务需求 |
| 林容 | 不超过 87,094 股 | 0.0218% | 25.00% | 集中竞价 | 个人财务需求 |
| 管四新 | 不超过 28,125 股 | 0.0070% | 25.00% | 集中竞价 | 个人财务需求 |
| 罗赞 | 不超过 26,250 股 | 0.0066% | 25.00% | 集中竞价 | 个人财务需求 |
| 陈秀琴 | 不超过 160,156 股 | 0.0401% | 25.00% | 集中竞价 | 个人财务需求 |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姓名 | 减持方式 | 减持时间 | 减持均价 (元/股) | 减持股数（股） |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
| 汪东升 | 集中竞价 | 2018年8月28日 | 14.42 | 185,085 | 0.0464% |
| 林容 | 集中竞价 | 2018年8月28日 | 14.50 | 87,000 | 0.0218% |
| 管四新 | 集中竞价 | 2018年8月28日 | 14.46 | 28,000 | 0.0070% |
| 罗赞 | 集中竞价 | 2018年8月28日 | 14.50 | 26,200 | 0.0066% |
| 陈秀琴 | 集中竞价 | 2018年8月28日 | 14.52 | 160,156 | 0.0401% |
| 合计 | | | | 486,441 | 0.1219%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姓名 | 本次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 | 本次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 |
|------|---------------|-------------|---------------|-------------|
| | 股数（股）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汪东升 | 1,400,338 | 0.3509% | 1,215,253 | 0.3045% |
| 林容 | 348,375 | 0.0873% | 261,375 | 0.0655% |
| 管四新 | 112,500 | 0.0282% | 84,500 | 0.0212% |
| 罗赞 | 105,000 | 0.0263% | 78,800 | 0.0197% |
| 陈秀琴 | 640,624 | 0.1605% | 480,468 | 0.1204%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汪东升先生、林容女士、管四新先生、罗赞先生、陈秀琴女士的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实际减持股份数量已达到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关于董监高本年度的减持计划

经询问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自公告日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在今年内无减持计划。

五、备查文件

- 1、相关人员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关于股份数量的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